

## 高邮市民文明行为10条

- 1.公共场所讲修养,不吸烟、不排队、不抢座、不大声喧哗、不说粗脏话。
- 2.安全出行讲法则,不闯红灯、不逆向行驶、不抢道、不随意变道、不乱停乱放、不占用盲道。
- 3.净化环境讲卫生,不随地吐痰、不乱扔烟头、不乱丢垃圾。
- 4.文明用餐讲节俭,不剩饭剩菜、不铺张浪费、不劝酒酗酒。
- 5.商铺经营讲规范,不乱设摊点、不出店经营、不出售伪劣商品、不随意张贴广告。
- 6.爱护公物讲自觉,不私自占用、不污损破坏。
- 7.爱我家园讲规矩,不乱搭乱建、不乱挂乱晒、不占用公共楼道和消防通道。
- 8.不在禁放区内燃放烟花爆竹、不噪音扰民、不无绳遛狗、不让宠物随地粪便。
- 9.保护绿化讲责任,不毁绿种菜、不践踏花草、不毁坏树木。
- 10.理性上网讲道德,不信谣、不传谣、不造谣、不造谣中伤他人。
- 11.观光旅游讲风尚,不乱涂乱画乱刻、不乱扔杂物、不损坏文物。



今日高邮APP

在线投稿: http://tg.gytoday.cn 新闻热线: 84683100 QQ: 486720458

详情请浏览“今日高邮”网站 http://www.gytoday.cn

## 永不褪色的“名片”

## ——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的几点启示

□ 孙禹文

秦王嬴政“筑高台,置邮亭”,故称高邮、别名秦邮,西汉设县、北宋筑城,历史悠久、文化厚重,史称江左名区、广陵首邑。在2200多年的历史长河中积淀了深厚的文化底蕴,孕育了鲜明的文化特色,刻录了清晰的文化地标。2011年,高邮市委从建设文化强市的战略高度出发,顺应社会各界呼声和愿望,果断提出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的决策主张;随后,新一届市委将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与创建国家卫生城、国家环保模范城、全国文明城市市联为一体,四城同创,开辟了高邮城市建设和发展的新境界。从2011年提出申报到最终获批,历经三任市委书记、两任市长,全市上下初心不变,接续努力。2016年11月22日,国务院批复同意将高邮列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高邮成为全国第130座、江苏第13座国家历史文化名城。消息传来,全市人民欢欣鼓舞,奔走相告,《高邮日报》专门为此增发《号外》。这块金字招牌对于高邮影响重大,意义深远。六年“申名”之路,波澜壮阔、曲折坎坷,作为整个活动的直接参与者和具体实践者,抚今追昔,至今历历在目,感慨颇多,诸多启示值得铭记。

**启示之一:领导重视,绝不是一句虚话。如何有效地组织指挥,极大地考验着领导智慧、能力和方法。换言之,有没有建立统一协调、高效运转的组织领导架构和专班工作机制,是申报工作能否顺利进行的重要前提。**

一是搭建强而有力的组织领导架构。自2011年正式提出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起,申报工作的组织领导架构经历了三次大的调整。即:2011年,成立了市长任组长,市政协、宣传部主要领导以及有关部门负责同志为副组长的领导小组,市政府主抓,但工作推进不够顺畅有力;2013年,领导小组调整为市委书记、市长任组长,市四套班子分管领导任副组长,架构宏大、人员众多,职责不够清晰;2015年,申报创建工作进入攻坚阶段,市委、市政府研究决定,成立“四城同创”总指挥部,书记、市长为总指挥,市委副书记和常务副市长任常务副总指挥,“四城”各自明确一名市领导牵头,相关市领导配合。其中,明确常务副市长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指挥部常务指挥,分管城建和文化的两位副市长任副指挥,由过去多名领导挂帅调整为一名市领导牵头,变多部门各自为战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申报办公室(以下简称名城办)协调抓总,进一步强化领导,明确责任、细化目标、强势推进。组织架构的先后三次调整,表面看是领导及小组成员的变化,实际上,随着创“城”工作的深入,领导架构不断由“松”到“多”向“专”发生质的变化,基本解决了多头指挥和分线作战的问题。此后,召开会议、布置任务、协调矛盾、推进工作、掌握进度等均由各条线常务指挥牵头负责,指挥曲线更短,工作流程更优,推进效率更高。

二是组建高效运转的专班工作机制。从字面上看,历史文化名城核心是“历史文化”,而实际上名城申报工作主体应该落到“名城”,对应的则是上下住建系统。而早期(2011年)名城办设在文广新局(现文广旅局),向上对应的是省文旅厅、文旅部和国家文物局。随着申报工作的深入,申报路径逐渐清晰,市委、市政府迅速作出调整,以邮委【2015】38号文件作了进一步明确,“名城办设在城建局,文广新局协助”。为了强化工作的专业性,经多方争取,扬州市委编办批复同意在高邮市城乡建设局增设副科级名城保护办公室对外挂牌,文广新局挂文物局牌子。与此同时,市委、市政府明确名城办为牵头部门,各相关部门为联动配合部门,划定各自职责范围和工作任务,建立完善“联合会审、审批前置、联动执法、督查督办、资质备案、营造氛围”等工作机制,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商会办,彻底解决了过去分散松散、各自为战的状况,形成了名城办统筹抓总,宣传、广电、国土、水利、房管、城管、交通、公安等部门,以及开发区、城南新区和高邮镇“两区一镇”协调联动的高效统一、有力有序的工作格局。

**启示之二:名城申报,不同于常规工作,需要深入其中、摸清路数,吃透规则、有的放矢。如果对申报流程不熟悉,关键点不掌握,节奏把握不准,难免会走弯路。因此,工作路径和方法对不对,直接决定着工作进度,是影响申报胜算的重要环节。**

名城申报工作,需要明思路、讲方法,巧用力、善作为。如果以一般申报程序按部就班,市政府向省政府打报告,省政府再上报国务院,国务院审批并对外公布。事实上,申报初期就是按照这样的方向开展的,逐级向省政府递交材料后很长一段时间没有得到回音。后来,经过认真梳理和咨询,才摸清整个申报和审批的指向和流程。即,由市政府向省政府报告,省政府委托省住建厅牵头协调省文物局审查把关,同意后,由省政府报国务院,国务院委托住建部牵头,会同国家文物局组织专家实地评估考察,形成评估考察意见,并提出阶段性整改意见,通过全面审查后,提出是否列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的建议,呈住建部部长同意后,经国家文物局会签,由住建部向国务院报请示,国务院决定是否列入并公布。简言之,上下住建系统是总的牵头、指导、协调部门,文物系统配合联动,住建部城乡规划司名城处是连接上下、协调左右、穿针引线的实际操盘手。这条主线相对独立、较为清晰。如果不紧扣这条主线,拐弯抹角,隔靴搔痒,很难奏效。

不得不提申报进程曾一度放缓的原因:一是简单地认为报告打到省政府就行了,后面交由省政府和国务院对接。事实上,上级政府作为宏观指导和程序把关部门,并不过问申报的具体内容和流程。如果负责申报工作同志没有这样的觉悟和认知,申报材料摆在那不去盯、只是等,那申报工作只会搁浅。事实上,2014年10月,申报请示和文本资料才由省政府正式上报国务院及住建部和国家文物局。二是前期过多倚重了国家名城委员会(下称名城委)作用,实际上名城委是中国城市科学研究院下属的学术团体,不是权威机构,也不是审查部门,不仅不了解、也不完全掌握整个申报过程,无论是审查还是评估,名城委成员大多不在住建部确定的实际考察的专家范围,对通过审查评估难以起到实质性帮助。因此,只有找准路径,才能事半功倍,否则看似做得多,实际成效并不大,进展也不明显。

**启示之三:名城申报是系统工程,千头万绪、任务繁杂,涉及到大量的、具体的工作任务。但重要的基础性工作做得实不实,直接关系到名城申报四梁八柱的稳固,是申报能否成功的一个重要保证。**

名城申报的具体工作很多,但重要的基础性工作大致有这几个方面:

一是编制规划、科学引领。邀请著名古城保护专家、东南大学朱光亚教授领衔的专业团队,编制发布《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城南、城中、城北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规划》《运河东岸十里长街文化旅游保护开发利用规划》《孟城驿周边修缮整治一、二期规划》《市河一、二期整治规划》《中山南路保护与整治规划》《北门大街历史文化保护整治规划》《高邮市传统建筑立面保护整治通则》等系列规划,划定城南、城中和城北3个历史文化街区,范围18.3平方公里。一系列的保护规划让保护工作既有总规引领,又有详规细化。

二是出台文件、完善政策。2013年、2014年先后出台了《高邮市不可移动文物保护管理办法》(邮政发【2013】240号)和《高邮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管理办法》(邮政发【2014】6号),将铜井巷铜井、运粮巷王氏宅、仲氏油坊等35个明清、民国时期建筑划定为不可移动文物,泰和染坊家宅、同昌粮行等28个清代建筑列入第一批历史建筑名单。2015年,还创造性出台了《高邮市历史文化街区及周边商业业态控制暂行规定》(邮政办发【2015】124号),分门别类将历史文化街区及周边商业经营业态划分为鼓励业态、允许业态、限制业态、禁止业态。相关规范性文件的出台,有效推动了历史文化保护工作法治化、常态化、长效化。

三是保护修缮、改善民生。坚持精心保护、匠心利用,用微改造的“绣花”功夫对遗址遗迹进行修复修缮,保护提升。三大历史文化街区在改造提升中做到“街区、小区、景区、社区”四结合。比如,镇国寺塔修复工程、净土寺塔改造工程、高邮当铺修缮工程、奎楼及城墙维修工程、王氏纪念馆维修工程、高邮州署头门维修工程、孟城驿扩容工程(馆驿巷牌坊、驿印流年、文天祥广场、马饮塘、柳荫禅林、柳泉草屋、同昌粮行、风雨墙、中国集邮家博物馆、接官厅),市河改造、马饮塘河整治等工程。一系列的整治工程和改造项目的实施,为城市建设既留住了历史风貌,又留下了发展空间。通过活化利用、修缮提升,使历史文化融入生活、回归社会、服务人民,在修旧如故中焕发新生机,在发掘利用中创造新价值。

四是宣传发动、全面参与。六年申报工作的最大感受和成功经验,就是政府民间牵手合力。没有城建、文广等一帮干部的探路不止、绵绵用力,没有高邮市民的理解和支持,没有像朱延庆、姜文定、许伟忠、陈庚林、李国耀、真启梁等一批高邮文化名人的热心和用心,就没有“申名”的成功。我们对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工作和历史文化保护工作进行了广泛宣传,开设一系列名城专题讲座,市人大、政协组织视察名城保护活动,随后陆续开展“七个一”工作:即召开一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申报工作座谈会,向市民发放《致全体市民的一封信》,印制一份名城保护宣传手册,开展一次“文化遗产宣传日”活动,召开一期历史文化名城特色研究会,制作一档“高邮名人说名城”电视节目,举办一届“名城在我心中”摄影大赛,等等,全方位展示高邮历史文化独特魅力和文化建设丰硕成果。

**启示之四:名师专家,是优秀历史文化传承与创新的引领者,也是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与更新的把脉者。专家学者们对问题点得准不准,方子管不管用,直接影响申报工作的实际成效,是不可或缺、不容小觑的重要因素。**

细数一下,从2012年到2015年,我们通过各种渠道,先后近十次邀请住建部、国家文物局、省住建厅、省文物局相关领导和专家,来邮指导名城保护和申报工作,也邀请一批专家学者来邮作名城保护专题讲座。用好名师资源,不仅增进对高邮古城的全面认识,更加坚定广大市民的本土文化自信。同时,专家学者们在防止和克服“零散性损坏”“建设性破坏”等方向性问题,以及“整体性保护”“历史文化挖掘和提炼”等重大问题上,给出许多专业性指导意见和建议,为党委政府决策提供了高质量参考,使我们少走了很多弯路、弯路和冤枉路。

2013年12月28日,住建部总规划师唐凯、规划司司长孙安军、中国城市规划协会副会长吴建平、西安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和红星中国城市规划协会副理事长石楠、东南大学教授刘博敏、省住建厅巡视员张泉等一行十人来扬开会,我们获悉后,主动对接联系,邀请部省领导增加行程,专程来邮考察一天,指导名城申报工作。

2015年3月14日-3月15日,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副总工程师沈阳、北京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教授田林(国家文物局专家库专家)等五人专程来邮调研古城保护。

2015年8月5日-8月6日,住建部同济大学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研究中心主任、住建部历史文化名城技术委员会副主任阮仪三教授受邀来邮开设《名城保护与发展》专题讲座,并指导名城保护和申报。

省住建厅老领导张泉副厅长、张鑑副厅长和施嘉泓处长(现任苏州市副市长),对高邮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也倾注了大量的心血,多次来邮调研指导,施处长还两次陪同我们前往住建部进行专题汇报。尤为重要的是,住建部城乡规划司名城处领导半年内先后两次前往高邮考察指导。2015年2月4日-2月5日,住建部城乡规划司名城处郑文良处长和傅爽副处长一行来邮考察古城保护;2015年7月15日-7月17日,住建部郑

文良处长率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研究员付清远,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所副所长、高级城市规划师胡敏(现住建部建筑节能与科技司名城处处长),江苏省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规划总监、教授级高级城市规划师相秉军等来邮考察名城保护及申报工作。在上级领导和专家的悉心指导下,申报工作取得了突破性进展。

**启示之五:如果把“申名”视作一场足球赛,建立领导架构和专班机构就是赛前的排兵布阵,摸清工作路径和方法是攻防的战术布置,而大量基础性的申报工作考验我们基本功实不实,邀请名师专家指导则体现了技术分析准不准,战术意图贯彻得好不好。做好这些工作,并不代表可以破门制胜,最终还要看“临门一脚”踢得好不好,这才是赢得整场“申名”赛事的重要法宝。**

2015年12月30日,省住建厅正式来函通知,住建部城乡规划司会同国家文物局文物保护和考古司于2016年1月6日至8日,由郑文良处长带队,率领朱嘉广、张兵(现任自然资源部国土空间规划局局长)、沈阳、张广汉、黄滋、霍晓卫六位专家来邮实地评估考察,考察行程一天半时间,要求系统汇报申报所做的工作,全面展示高邮名城保护的成果。考察组抵邮当晚查阅申报文本及自评报告;次日上午观看专题片,听取市委市政府汇报,随后,包括下午近一天时间进行实地考察调研,当晚专家进行会商碰头,形成评估意见;第三天上午进行反馈。为此,我们做了大量精心细致的工作:

一是做好迎评各项准备。其中包括起草以市委、市政府名义汇报的各种材料,制作会场播放的申报专题片和实录反映申报历程的16块展板,以及会场摆放《高邮传统文化概论》《点击高邮》《古代诗词咏高邮》《江淮方言趣话》等有关高邮历史文化的近300本书籍资料,等等。

二是做好考察现场安排。考察组的接待方案中,围绕专家组考察当天的17个考察点、42个项目,精细到每个考察点位,具体到每一处考察项目参观内容,落实到每一名联系人、分管领导和具体责任人。比如,第一个考察点净土寺塔,除了专人讲解,现场还安排了二胡演奏、老者表演抖空竹、扇舞群演;到达第二个考察点孟城驿二期,讲解之外,又增添添补锅、箍桶、修布伞等非非遗项目和传统工艺,此外,百人太极、民歌传习、扬剧进社区等项目也让专家组耳目一新。

三是做好评估反馈整改。在第三天上午的评估考察反馈会上,专家组认为“高邮市具备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的条件”。据了解,专家组反馈意见很少用“完全具备”,大多用“基本具备”,而我们则用“具备”一词,可见专家组对高邮的充分认可。郑文良处长作为考察组牵头领导,对高邮申报名城工作给予充分的肯定,同时对我们在挖掘提炼历史文化价值、更加注重名城整体性保护,强化专家和公众参与等方面提出意见和建议。随后,市委召开市委常委会,传达学习评估考察组意见,就下一步做好整改和完善工作进行专题研究和具体部署。

四是做好后续工作跟进。三上北京与住建部城乡规划司名城处做好衔接,组织专人进行挖掘提炼,用近两个月时间将历史文化价值浓缩概括为“邮驿文化和运河文化特色突出”,为最终批复文件定了基调。由此,千年古城,江淮明珠高邮又增添了一张闪亮的城市名片。

六年申报,一朝梦圆。“申名”成功不仅是高邮人期盼已久的大喜事,足以载入高邮城市发展史册,也标注了高邮城市发展新的高度,与此同时政府和民间名城保护的脚步也一直未有停歇。那些遗失在经济发展浪潮中的古巷街名,逐步得到恢复;如何推动名城在保护中发展、在发展中保护,也在破题深入。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像爱惜自己的生命一样保护好城市历史文化遗产。新时代新征程,高邮人将牢记嘱托、感恩奋进,笃行实干、接续奋斗,书写属于这座城市的新故事。